

劍橋英語認證系列(Cambridge English Qualifications)

◎ Young Learners (YLE) 劍橋兒童英語認證

測驗名稱	說明	適合對象	學習英語時數	測驗費
Starters (第一級 Pre A1)	每次同時辦理三個級數 各級數皆包含筆試及口試	限國小學童	約 500 字	1,900 元
Movers (第二級 A1)			約 900 字	2,000 元
Flyers (第三級 A2)			約 1,400 字	2,100 元

◎ Key/Preliminary/First (KET/PET/FCE) for Schools 劍橋國際英語認證

測驗名稱	適合對象	建議程度/學習英語時數	測驗費
Key for Schools (初級 A2)	限高中(含)以下學生	通過 Flyers 者/180-200 小時	2,200 元
Preliminary for Schools (中級 B1)		通過 Key(s)者/350-400 小時	2,400 元
First for Schools (中高級 B2)		通過 Preliminary(s)者/500-600 小時	3,700 元

△ 各級數皆包含筆試及口試，請依准考證上所列的 ID Number 及 Secret Number，約於考後 7 週至 Candidate Website (<https://candidates.cambridgeenglish.org>) 查詢並下載/列印成績單。

◎ 2022 年測驗日期

Young Learners			Key/Preliminary/First for Schools			
測驗日期	測驗地點	報名截止日	測驗日期	測驗地點	報名截止	測驗別/時間
1 月 16 日(日)	台北	2021/11/25	2 月 13 日(日)	台北	2021/12/23	Key/ Preliminary for Schools ▲筆試 Preliminary(fS):上午 Key(fS):下午
2 月 20 日(日)	台北	2021/12/30	3 月 6 日(日)	台北、台中	01/13	
3 月 6 日(日)	台中	01/13	4 月 17 日(日)	台北	02/24	
3 月 13 日(日)	台北	01/20	5 月 15 日(日)	高雄	03/23	
4 月 16 日(六)	台北、高雄	02/24	5 月 28 日(六)	台北	04/07	
5 月 22 日(日)	台北、台中	03/31	6 月 18 日(六)	台北	04/28	
6 月 12 日(日)	台北	04/21	7 月 17 日(日)	台北	05/26	
7 月 2 日(六)	台北	05/12	8 月 20 日(六)	台北、台中	06/30	
8 月 7 日(日)	台北	06/16	10 月 1 日(六)	台北	08/11	
8 月 20 日(六)	台中	06/30	11 月 27 日(日)	台北、高雄	10/06	
9 月 3 日(六)	台北、高雄	07/14	12 月 10 日(六)	台北	10/20	
10 月 2 日(日)	台北、台中	08/11	12 月 18 日(日)	台中	10/27	
11 月 12 日(六)	台北	09/22	5 月 15 日(日)	高雄	03/23	First for Schools 全日測驗
11 月 27 日(日)	高雄	10/06	6 月 11 日(六)	台北	04/27	
12 月 18 日(日)	台北、台中	10/27	12 月 3 日(六)	台北	10/19	

◆ 報名注意事項：

- 報名方式：** 填寫報名表的各欄資料，貼上證件及繳費單據影本，並詳讀「報名及考生個資使用同意書」後於聲明欄簽名，報名截止前寄至本中心，信封上註明「劍橋測驗報名」。
- 准考證：** 考前 2 週以平信寄發，測驗當週若未收到准考證或遺失者，請[上網](#)查詢、補發。
- 延期退費：** 一經報名，除考生本人因臨時重病或受傷住院等原因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YLE 可於規定期限內申請延期表並繳交費用，[詳細辦法](#)請至本測驗網站查閱。
- 證書寄發：** YLE 證書約於考後 8 週、KPF(s)證書約於考後 12 週，由英國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 寄至台灣，本中心再以掛號郵件轉寄給考生/機構。
- 資訊異動：** 上列測驗日期及相關事項如有異動，以本中心網站新公告為準。

ITTC[®] 財團法人 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THE LANGUAGE TRAINING & TESTING CENTER

地址：(10663)台北市辛亥路二段 170 號
電話：(02) 2368-5155 分機 245、242
傳真：(02) 2364-2555

網址：www.ltcc.ntu.edu.tw/main.htm
電子信箱：ylekp@ltcc.ntu.edu.tw
辦公時間：週一至週五 8:00~17:00

2022 年 Young Learners (YLE)劍橋兒童英語認證報名表(LTTC)

※請勾選報考級數：

Starters - 1,900 元 Movers - 2,000 元 Flyers - 2,100 元

測驗日：台北：1/16、2/20、3/13、4/16、5/22、6/12、7/2、8/7、9/3、10/2、11/12、12/18

台中：3/6、5/22、8/20、10/2、12/18

高雄：4/16、9/3、11/27

准考證號碼

(由本中心填寫)

收據已給

單字手冊已給

測驗日期

_____ 月 _____ 日

測驗地點

_____ (1.台北 2.台中 3.高雄)

團體報名

※機構資訊，僅需填寫於第一張報名表。多份報名表一起郵寄，費用合併一筆繳納。

團體收據

(需要請打勾)

機構名稱/收據抬頭：_____ 經辦人：_____

機構地址：□□□ _____ 電話：_____

中文姓名

出生
年月日

20 / /
例：2013/5/30 (民國年+1911)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英文姓名
(同護照)

_____, _____
(Surname 姓) (Given Names 名)

英文別名

現讀校名

公立 私立 _____ 小學 (限國小學童報考)

身心障礙者，如需本中心配合安排，務必於報名前來電 (02-2368-5155 轉 245)。

連絡資訊

家長姓名：_____ 電話：() _____ ; 手機：_____

※請務必填寫手機號碼，供測驗相事項電話連絡，及通知測驗改期/取消等特殊狀況發簡訊時使用。

准考證寄發

※考前 2 週以平信寄發准考證，遺失或未收到者，請自行上網補發。

機構地址 (團體報名者，准考證全數掛號寄至機構，再由機構轉發給考生)

考生地址 □□□ _____

※准考證或證書若寄至家長的工作地點，請於考生地址後加上"XXX (家長姓名) 代收"

證書寄發

機構地址 考生地址 (約考後 8 週以掛號郵寄)

聲明欄

本人及家長確已詳閱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劍橋測驗網站所載之報名與應試須知，及報名表最後一頁的「報名及考生個資使用同意書」內容，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事項，謹此聲明。

考生(或家長)簽名：_____ 日期：_____

<身分證件影本黏貼處>

請黏貼下列其中一項證件影本：

1. 效期內的護照 (含姓名、照片的頁面)
2. 健保 IC 卡正面 (有、無照片皆可)
3. 學生證正面
4. 效期內的居留證正面

(測驗當日請攜帶證件正本應試)

註 1：無法提供繳費單據者 (例：手機轉帳)，請填寫以下資料：

1. 轉帳日期/時間：_____
2. 付款人帳號後 5 碼：_____
3. 支付金額：_____

<繳費單據影本黏貼處>

★報名方式 (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報名)：

1. 現場報名：請備妥報名表及測驗費於辦公時間內到本中心一樓 106 室辦理。
2. 通訊報名：繳交測驗費並貼上繳費單據影本後，連同報名表以掛號郵寄「(10663) 台北市辛亥路二段 170 號 劍橋測驗收」。

★繳費方式：

1. 郵局劃撥：帳號：0103210-7，戶名：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請於通訊欄加註考生姓名、報考項目、測驗日期及聯絡電話。
2. 轉帳/匯款^{註 1}：收款行：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收款人戶名：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銀行代碼：013，帳號：032016016399。
3. 通訊：電話：(02) 2368-5155 分機 245、242
傳真：(02) 2364-2555
email：ylekp@lttc.ntu.edu.tw

2022 年 Key/Preliminary/First for Schools (KETs/PETs/FCEs)報名表(LTTC)

(請勾選測驗別) KETs - 2,200 元(下午筆試註) PETs - 2,400 元(上午筆試註)
 台北日期：2/13、3/6、4/17、5/28、6/18、7/17、8/20、10/1、11/27、12/10
 台中日期：3/6、8/20、12/18 高雄日期：5/15、11/27 註：口試於上午或下午辦理
 FCEs - 3,700 元(全日測驗) 台北日期：6/11、12/3 高雄日期：5/15

准考證號碼
(由本中心填寫)

測驗日期	____月____日	測驗地點	____ (1.台北 2.台中 3.高雄)
------	------------	------	-----------------------

團體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收據 (需要請打勾)	※機構資訊，僅需填寫於第一張報名表。多份報名表一起郵寄，費用合併一筆繳納。		
	機構名稱/收據抬頭：	_____ 經辦人：_____	
	機構地址：□□□ _____	電話：_____	

中文姓名	出生年月日	20____ / ____ / ____ 例：2013/5/30 (民國年+1911)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英文姓名(同護照)	_____, _____ (Surname 姓) (Given Names 名)	英文別名
-----------	---	------

現讀校名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限高中以下學生報考)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如需本中心配合安排，務必於報名前來電 (02-2368-5155 轉 245)。
------	---	---

連絡資訊	家長/考生姓名：_____ 電話：() _____ ; 手機：_____
	※請務必填寫手機號碼，供測驗相事項電話連絡，及通知測驗改期/取消等特殊狀況發簡訊時使用。

准考證寄發	※考前 2 週以平信寄發准考證，遺失或未收到者，請自行上網補發。 <input type="checkbox"/> 機構地址 (團體報名者，准考證全數掛號寄至機構，再由機構轉發給考生) <input type="checkbox"/> 考生地址 □□□ _____ ※准考證或證書若寄至家長的工作地點，請於考生地址後加上"XXX (家長姓名) 代收"
-------	--

證書寄發	<input type="checkbox"/> 機構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考生地址 (約考後 12 週以掛號郵寄)
------	---

聲明欄	本人及家長確已詳閱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劍橋測驗網站所載之報名與應試須知，及報名表最後一頁的「報名及考生個資使用同意書」內容，並同意遵守各項規定事項，謹此聲明。 考生(或家長)簽名：_____ 日期：_____
-----	---

<身分證件影本黏貼處>

請黏貼下列其中一項證件影本：

1. 效期內的護照 (含姓名、照片的頁面)
2. 印有照片的健保 IC 卡正面
3. 效期內的居留證正面
4. 學生證正面
5. 國民身分證正面

(測驗當日務必攜帶有照片的證件正本，否則無法應試)

※無法提供上列 1~5 項有照片的證件者，需填寫下一頁 **Candidate Identification Form**，貼上照片後與本報名表一併郵寄。

註 1：無法提供繳費單據者 (例：手機轉帳)，請填寫以下資料：

1. 轉帳日期/時間：_____
2. 付款人帳號後 5 碼：_____
3. 支付金額：_____

<繳費單據影本黏貼處>

★報名方式 (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報名)：

1. 現場報名：請備妥報名表及測驗費於辦公時間內到本中心一樓 106 室辦理。
2. 通訊報名：繳交測驗費並貼上繳費單據影本後，連同報名表以掛號郵寄「(10663) 台北市辛亥路二段 170 號 劍橋測驗收」。

★繳費方式：

1. 郵局劃撥：帳號：0103210-7，戶名：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請於通訊欄加註考生姓名、報考項目、測驗日期及聯絡電話。
2. 轉帳/匯款^{註1}：收款行：國泰世華銀行東門分行，收款人戶名：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銀行代碼：013，帳號：032016016399。
3. 通訊：電話：(02) 2368-5155 分機 245、242
傳真：(02) 2364-2555
email：ylekp@lttc.ntu.edu.tw

Candidate Identification Form (限 KET/PET/FCE 考生使用)

- 17 歲以下，且無法提供印有照片的證件者，須填寫此表格。
- Parts A and B：由考生填寫。
- Part C：由家長或老師填寫，家長或老師也必須在考生的兩張照片上簽名。
- Parts A and B 須貼相同的照片。
- 請參考第 2 頁之範例填寫、黏貼照片後，將此表格與報名表一起郵寄，本中心會將 Part A 與准考證一起寄給考生，測驗當日須帶至試場。

Part A (考生填寫)

考生照片 黏貼處	中文姓名		英文拼音(大寫)	
	測驗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Key (KET) <input type="checkbox"/> Preliminary (PET) <input type="checkbox"/> First (FCE)		
	准考證號碼	(由 LTTC 填寫)		
	考生地址			
	考生簽名		日期	

考生請抄寫下列句子:

'This is a specimen of my normal handwriting'. _____

Part B (考生填寫)

考生照片 黏貼處	中文姓名		英文拼音(大寫)	
	測驗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Key (KET) <input type="checkbox"/> Preliminary (PET) <input type="checkbox"/> First (FCE)		
	准考證號碼	(由 LTTC 填寫)		
	考生地址			
	考生簽名		日期	

考生請抄寫下列句子:

'This is a specimen of my normal handwriting'. _____

Part C (家長或老師填寫)

The bearer of this document is a candidate for Cambridge English exams who is aged 17 years or under and is unable to produce formal means of identification in accordance with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 regulations. The Exam Board and the centre of entry will accept this document as proof of candidate identity if fully completed in the presence of an independent witness. The said person is asked to complete this section and also to sign partially across both of the photographs affixed above in endorsement of the candidate's true identity.

簽名		日期	
姓名		與考生關係	考生之 <input type="checkbox"/> 家長 <input type="checkbox"/> 老師
地址			

Cambridge English Qualifications 劍橋英語認證

報名及考生個資使用同意書

為配合政府個人資料保護法並確保考生的權益，請詳細閱讀下列考生個人資料（以下簡稱「個資」）使用同意書內容，當您或貴家長於報名表聲明欄簽名時，即表示您或貴家長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所載有關考生個資的相關事項。

1. 蒐集及處理目的--本人或本人家長（以下簡稱「家長」）所檢附的報名資料：身分證件字號、姓名、姓名英文拼音、出生年月日、聯絡電話、電子信箱及就讀學校名稱（上述個資分別為政府資料中之辨識類、辨識個人類、個人描述類、學校紀錄類、學生紀錄類及應考人紀錄類），將供本測驗代辦中心「語言訓練測驗中心」（以下簡稱「LTTC」）及測驗主辦單位「英國劍橋大學語言測評考試院」（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辦理測驗相關業務（包含測驗行政、閱卷、成績計算、統計及研究）及寄送測驗相關資訊之用，以及以下第 2、3 項之目的之用。非經本人同意，LTTC 所蒐集的本人個資除寄送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 外，不得向第三人揭露或用於上述目的以外之用途。
2. 本人及家長知道於報名表上填寫團體報名機構名稱，即代表本人及家長同意 LTTC 得將本人之准考證及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 核發之本人成績證書，送交團報學校或機構（含補教團體代轉之個人報名表）轉交本人，本人及家長同時瞭解 LTTC 得將團體成績、成績統計報告及考生個資相關資訊，送交團報學校或機構使用於內部教學評量之用途。
3. 本人及家長同意將本人作答資料之著作財產權及相關智慧財產權授權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 及 LTTC，在不記名方式及不披露考生身分之原則下，作為後續分析或研究使用，並得轉授權予第三人供學術研究使用。
4.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LTTC 得於存續期間於上述蒐集及處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使用本人提供之上述第 1 點報名資料個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本人就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LTTC 所保有本人之報名資料個資得行使下列權利：(1)向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LTTC 查詢或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而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LTTC 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2)向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LTTC 請求補充或更正，及(3)向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LTTC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惟因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LTTC 執行業務所必須者，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LTTC 得於告知本人後，不予停止或刪除。
5. 本人及家長確已詳閱並同意 LTTC 網站所載本測驗資訊及各項規定；一經報名繳費後，若有延期、退費之需求，本人及家長願依本測驗延期及退費辦法辦理。
6. 本人及家長瞭解 LTTC 網站所載 YLE/Key/Preliminary/First「應試須知」之相關規定將被嚴格執行，本人及家長會仔細閱讀並瞭解測驗相關指示與要求。
7. 本人及家長提供之個人報考資料確實為本人所有真實資料，無不實或匿飾之情形，倘經由檢舉或 LTTC 發現有不符真實身分或有冒用、盜用其他個人資料、資料不實等情事，經查證屬實時，LTTC 有權提報 Cambridge Assessment English 取消本人的當次應試資格、成績及未來報名資格。